

搖飄雨風

程碧冰著

光明書局印行

風雨飄搖

程碧冰著

民國廿三年五月

光明書局

目 次

一 真理.....	1
二 同情	28
三 中國的羅亭.....	37
四 悲憤	52
五 新生的探索.....	66
六 進一步,退二步.....	83
七 反覆,反覆,不斷的反覆.....	109
八 意外的奇遇.....	119
九 奇遇中的奇遇	130
十 奇遇以後	141

一 真理

汪坦從酒店裏買醉歸來，精神亢奮異常，他臉上的悲觀的色彩，在今日似乎已遞減了一點，因此他欣然地對着何宗說：

“何宗，還是你的話不錯，人是爲‘食’和‘性’的要求而生存着的動物，但是現實的社會是醜惡的，矛盾的，不能普遍地滿足全人類的‘食’和‘性’的要求的，所以才把人類劃分出二個部份。一部份是享樂和幸福的，一部份是受罪和痛苦的。……”

他喘着氣喃喃地說着，兩頰好像容光煥發的樣子，這顯然是有幾分醉意了。

但何宗對於汪坦的說話只回答一個默然的噎[◎]笑，他似乎已窺破了汪坦說這話的動機一般，於是使汪坦不得不繼續推開了他醉後的心窗，很坦白地毫無隱諱地拍着何宗的肩膀，道：“宗，我始終是同情你的一個人，不！同情兩字還有些不恰當，更妥當一點說：我始終是欽佩你的一個人，我欽佩你的正確的見解，我欽佩你的熱烈的精神，我欽佩你的持久的毅力，我欽佩你的冒險的勇氣。……”

他還是急促地連續一貫地說下去，興奮得鼻子上都滲出一層薄薄的汗珠，這使何宗不能再事默然了，他是很靈敏的預備出這幾句話回答汪坦，他說：

“坦，我看你還是早點睡覺去吧！你今晚多喝了幾盅酒，多說話是很不適宜的。”

“不，不，我並沒有醉，”酒醉心清，汪坦似乎已經懂得何宗勸他睡覺的意思，所以他才急促地這樣分辯着，“我今天多喝了幾盅酒是不錯的，但是我並沒有醉，我適才對你所說的話完全是由衷而

發的，請你不要錯認我喝醉了酒。”

“是的，我並沒有說你喝醉了酒。”何宗也在分辯着，“但是我總覺得多喝了幾杯酒是應當早點睡覺。”

“這你完全不尊重我了，”汪邊委曲似的說：“實在，我對你所說的話的確是好意的，誠懇的，我願意以我整個的人格來擔保我說的話，何宗，我始終是欽佩你的一個人，我還覺得我是不如你遠甚。”

“哦，哦，那裏話？”何宗無可奈何的只得和這位醉人敷衍着，很謙遜而又很悲憤的說，“像你們能夠做文章賣錢，能夠沒有職業而在這你掠我奪的上海立足，這是多麼能幹，而我——像我這樣一個飄泊的人，東邊受人家的驅逐，西邊遭人家的白眼，竟連容納我立足的地方都沒有，而現在——只得逃避到這祖國的政權所管轄不到的上海租界內來過着流亡的生活，這算是最卑怯的人了，還有什麼值得你欽佩的地方？”

“嘖…嘖…嘖…”汪坦用舌尖鼓着嘴唇表示羨贊着，“到底你是一個了不得的人物，你說話是與衆不同的，你這話是多麼虛心而且是多麼令人感動呵。”

“哼！……”何宗冷笑着，他頓時覺得有一種嚴重的空氣壓在他的身上，他是有點不能維持常態了，“這真是叫我進退兩難，不說話——你又要說我是不尊重你，說我錯認你喝醉了酒，而說話——你又說我是了不得的人物，是與衆不同，這真叫我不知如何是好了！……”

“實在的，我並不是故意的捧揚你，或者諷刺你。”汪坦正色地說，他知道何宗又誤解了他的意思了，“我覺得你的最大的特長就是你的流利的口才，同是一句話，在我們說來是沒有什麼意思的，而你婉轉的將他說出，那就個個字都含蓄着理由，似乎這種話是再沒有更充分的理由可以將他推翻的一樣，這就是你的特長，這種特長還具有一種感動人的力量。……”

“唉！”何宗這才明瞭汪坦的話的確是出自至誠了，但是他却有一種與衆不同的怪癖，他是不歡喜人家在他面前來褒獎他，他認為凡是在他面前褒獎他的人都是劃定了他的思想進取的前路，使自己聽了人家褒獎的話便自滿自足而自傲，這是比暗算自己作難自己的人的手段還要殘酷，——是最危險不過的一件事，所以他對於汪坦的話並不感激，只是說：

“請你精神稍些鎮定一點，只我個人的本身是值不着你這麼興奮，而且我覺得這種談話很無聊。”

“但我並不覺得無聊，何宗，我以為以某個人做對象來下批評是最有意義的事。”

“是的，這話我也同意。”何宗這麼回答，“但是我認為在未將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以前，必須要具備幾個先決條件：第一，某個人是否值得我們做對象下批評？第二，我們應當用什麼樣的方法去對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第三，我們對於某個人做對

象下批評的動機何在？第四，我們對於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是否適合於自己和某個人本身兩人。”

“…………”汪坦真料不到自己簡單的幾句話會引出何宗這麼一番大道理來，所以竟使得這位喝醉了酒精神亢奮的他也一時嚙住了嘴默默無言，但是，他仍不肯示弱，他在口頭上——不！心坎中——雖則是對於何宗的爲人是極端的欽佩，覺得他的見解，他的精神，他的毅力，他的勇氣，都是在自己之上，自己是望塵莫及，然而，每逢各人的思想衝突，意見相左的時候，汪坦他總是要傾自己所有的學識和對方爭論一個痛快，他覺得這樣才能夠襯托出何宗學識的高超，所以他思量了一下就這樣的說：

“何宗，關於你的話我是可以答覆你的：第一，某個人是否值得我們做對象下批評？這，我可以簡單的回答你兩個字‘值得。’理由就是你是有正確的見解，熱烈的精神，持久的毅力，冒險的勇氣的一個人。第二，我們應當用何種方法去對付某個人

做對象下批評？這，我也可以簡單的答覆你，就是我是根據你的正確的見解，熱烈的精神，持久的毅力，冒險的勇氣，來下批評的。第三，我們對於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的動機何在？這，我又可以簡單的答覆你的，理由還是因為你是一個有正確的見解，熱烈的神精，持久的毅力，冒險的勇氣的人。第四，我們對於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是否適合於自己和某個人本身兩人？這，你的話在初聽來似乎頗有理由，但是若仔細想來你是犯了一層錯誤，因為我是將我對於你所下的批評告訴你，並不是我和你本身兩人來批評你自己。而且，就算是我和你本身兩人來批評你自己的話，我也覺得並沒有什麼不適合的，因為我是客觀的，而你是主觀的，客觀的批評是浮薄的，不能加以深入的考察，而主觀的批評是偏見的，不能加以適當的衡量，所以我覺得要批評某人非要某人本身也加入批評不可。”

他像律師在法庭上爲了某一件案子而在爭論法律上的焦點必須取得勝訴，又好像學校中開始

辯論比賽會而想博得錦標一般，是抖擻了精神說的，但這顯然和適才恭維何宗的話有點不契合了，不，而且他就在這幾句話中所謂“欽佩何宗見解的正確，……”和第四項所說“但是若仔細想來，你是犯了一層錯誤。”這兩句話就有些不一貫了！然而，這正是可以代表汪坦的精神，因為他根本就是一個矛盾的不統一的沒有中心思想的人物，他有時頹廢到竟想用手鎗來打死自己，有時興奮得又想用炸彈來毀滅這世界，他是沒有固定的意志的，所以他說的話也正是給了何宗一個‘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的絕好機會。

“你的話我有幾點不敢苟同的地方，”何宗說，他原是一個雄才善辯的人，無論什麼難以措辭的話，若經他說來總是娓娓有致的，正如汪坦所批評的“同是一句話，在我們說來是沒有什麼意思的，而你婉轉的將他說出，那就個個字都含蓄着理由，似乎這種話是再沒有更充分的理由可以將他推翻的一樣。……”他曾經開始某種辯論而壓倒某要

人，竟被某要人稱贊他爲蘇秦再世，然而，他竟也因爲某種辯論而致入獄，被某要人認爲是過激派。可是，現在他還是本性難移，不知稍自斂束，你若整天的將他默封金口，無人對話，他會煩燥到坐立不安，你若和他辯論終日，談笑不息，他會廢寢忘餐，……現在，汪坦酒醉後的一番說話，竟成爲打開他底話箱的金鑰，他是忘記了他曾和汪坦上過酒店那回事了，他的態度還是很和平的說，“我現在把我不敢苟同於你的意見提出討論，不過我在未發表意見之前，還要提出兩個必需的原則希望你和我共同遵守。第一，我們互相討論應當把握住問題的核心，不應當將說話突破到問題的範圍以外去。第二，我們互相討論是要想發見一個比較符合的真理，並不是各人要固執各人的成見而徒作意氣之爭。將這兩個原則說明了後，我就要將我的話說出，希望你加以答覆。”他說到這裏稍微停頓一下，似乎是喘不過氣來的樣子，這顯然是有用意的，囉囉囁囁的說了這麼一大堆，還沒有將意思說

出，這完全是他慣技，因為他是一個慣於舌戰的人，是知道‘以退為進’的策略的人，所以他是不得不說一大堆廢話將自己的防線建築鞏固一點，使敵人不容易進攻，而且延長時間還能夠融解敵人的精力。“關於你的所謂‘以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的話’我現在願意離開我個人本身的立場，而以第三者的態度來請問你，我覺得你完全沒有聽清楚我的話，否則你決不會將‘原則’和‘先決條件’混為一談。”他這時是提高了嗓音說的，他的詞鋒完全是向汪坦開始射擊了，“因為——我所說的是對於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以前必須具備的幾個先決條件，而你所說的是對於某個人做對象下批評的時候幾個所根據的原則，這種意義相差是太遠了，我們決不能忽略過去，你的答覆完全是話不對題。這是我不敢苟同於你的意見的第一點。其次，我覺得你的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完全是將意義，方法，動機，混為一談了，這是不合邏輯學的，是犯了一層大大的錯誤，因為——意義是批評某個人而

臨時產生的一種價值，方法是批評某個人所應有的一種邏輯，動機是在未批評某個人時即已存在的一種概念，這我們應當分析清楚的，這三種東西是需要三種不同的理由來做根據的，而你，——你並沒有這樣做，你只是將他歸納到一個理由的軌道內去，而這理由就是因為某個人有正確的見解，熱烈的神精，持久的毅力，冒險的勇氣。這，你也不過將某個人開玩笑吧了。而實在，你從何處觀察出某個人有正確的見解？何處觀察出某個人有熱烈的精神？何處觀察出某個人有持久的毅力？何處觀察出某個人有冒險的勇氣？你並沒有說明。這是我不敢苟同於你的意見的第二點。復次，我覺得你的第四項是根本的不能成立，而且你說的話還是自相矛盾，這用不着我多囉嗦，只要將你自己所說的話搬出來證明就夠了。你說：‘因為我是將我對於你所下的批評的話告訴你，並不是我和你本身兩人來批評你自己。’你又說：‘就算是我和你本身兩人來批評你自己的話，我也覺得並沒有什麼不適

合的，因為我是客觀的，而你是主觀的，客觀的批評是浮薄的，不能加以深入的考察，而主觀的批評是偏見的，不能加以適當的衡量，所以我覺得要批評某人非要某人本身也加入批評不可。將這兩種話對照起來，我是不得不請問你，——你說你是將你對於我所下的批評的話告訴我，並不是和我本身兩人來批評我自己，這話我姑且承認是對的，但是，我在這裏還有一個疑問，我是不得不請問你，——這和你後者所說的話又怎能自圓其說呢？難道我只信從你前一段話而否認你後一段話嗎？倘若不是，你說後一段意見我也必需尊重，那末我又有一個疑問，我是不得不請問你，你前一段話又怎麼說得過去呢？難道我只信從你後一段話而否認前一段話嗎？我自己承認我是一個學問淺薄的人，我對於你這話只是百思莫解，這也就是我不敢苟同於你的意思的第三點。最後，我覺得批評某個人的話是應當用純粹的客觀的眼光，而且是要從他的思想方面行動方面——尤其是環境方面加以深

刻的考慮，並不必要某個人本身也加入批評，實在，人無自知之明，對於某個人批評而徵求某個人本身加入，這是一種非科學的態度，完全是從唯心的立場說話。這就是我不敢苟同於你的意見的第四點。”

何宗滔滔不絕的說，到後來他的話尤其俏皮和尖刻，幾乎使一個喝醉了酒的汪坦忍受不住，但是，他也覺察到這點，他是一個自己比擬為青年學者，表示為學理而爭辯的人，所以他是極力保持鎮靜，並且擲給汪坦一個默然的啞笑，似乎在說：“對不住，我的話說得過火了，請原諒！”

汪坦本是深知何宗的為人的，他知道歡喜爭論差不多已經成為何宗的不可改變的天性，而他的口才亦因歡喜爭論而日益長進，就是剛才那一番對話亦非自己這樣一個研究文藝的人所能解答，但是，今夜他是喝醉了酒的，所以他仍不甘默滅，因此便又迎戰上去，他說：

“你的話我也不敢苟同，我覺得你自己也未曾

將幾個冷名詞弄清楚，”汪坦支吾着說，這完全是強詞奪理了。何宗聽了，便冷笑了一聲。“第一，我覺得‘原則’和‘先決條件’並沒有多大的分別，或者說，‘先決條件’就等於‘原則’的本身，因為——討論某種題目而需要‘原則’，猶之乎組織團體而需要章程，做宣言而需要綱領一般，是在某種事件未成立以前產生的。‘先決條件’也是如此，他是同組織團體而需要章程，做宣言而需要綱領同一動機和性質的，所以我可以大膽地這樣肯定說：先決條件的本身就是——原則。這就是我要糾正你的錯誤的第一點。第二，我覺得你的所謂將意義，方法，動機，混為一談的話仍然是不對的，或者你也不會聽懂我的說話，——現在，我就拿你的說話來做解釋吧！你說‘意義是批評某個人而臨時產生的一種價值’，這話我就承認是對的，但，這裏你還要明白，我所以要說某個人值得做對象下批評的話，也正是他是一個有正確的見解，熱烈的神精，持久的毅力，冒險的勇氣的人，他是有這樣的一種‘臨